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

## 第 3 屆第 23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臺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10 樓

**主 席：**李天任 董事長

**出席人數：**應到 20 位董事

**出席人員：**

李董事長天任、王董事金龍、吳董事志成、唐董事彥博、葉董事至誠、徐董事壯華、徐董事卿瑞、董董事素蘭、陳董事憲一、包董事家駒、劉董事志認、林董事淑珍、趙董事永富。

**列席人員：**

黃常務監察人永傳、儲金監理會賴執行秘書俊男、儲金監理會王姿文小姐、李顧問繼來、廖顧問益興、史顧問慶璞、李顧問慕萱、吳執行長惠純、林組長秀春、曹組長登鳳、黃組長靜惠、柳組長信泰、李組長美華、陳組長建達。

**請假人員：**

教育部人事處蔣專員欣如、鄭董事義暉、朱董事元祥、高董事慧琳、李董事傳洪、陳董事本源、陳董事海鵬、葛董事自祥、鄭顧問豐聰、楊顧問葉承、姍顧問元忠、投策小組陳執行秘書登源。

記錄：江怡菽

壹、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確認第 22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

決 議：會議紀錄確認。

肆、程序委員會報告(略)

伍、業務報告

一、業務組：

（一）104 年 8 月份儲金撥繳，各級私立學校、教職員及所屬各主管機關，業已依法完成撥繳。

（二）儲金撥繳人數截至 104 年 9 月 30 日止，總計共 57,856 人，其中教師人數 43,104 人，職員人數 14,752 人。

(三)截至 104 年 9 月共計 53 所私立學校辦理增額提撥，學校明細（詳如附件 2），總計 6,729 位教職員參加，各學制辦理情形如下表：

學 制	學校總數	辦理學校數
大學校院	40	19
科技大學	44	16
技術學院	15	3
專科學校	11	1
高級中學	149	11
高級職校	63	3
國民中小學	35	0
大陸台商及海外學校	7	0
總計(未含停辦學校共 5 所)	364	53

(四)104 年 10 月份已安排富蘭克林、中國信託至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辦理自主投資及平台操作宣導說明會。

決 定：洽悉。

## 二、財務組：

(一)截至 104 年 9 月 30 日止，私校退撫儲金、增額提撥與原私校退撫基金之個別資產配置組合內容及績效（詳如附件 3-附件 5），其整體實際可運用資金整理如下表：

新臺幣:元

類 型	原私校退撫基金		私校退撫儲金		增額提撥	
	金 額	比 率	金 額	比 率	金 額	比 率
銀行存款及 貨幣市場型基金	938,593,862	31.32%	-	-	-	-
資本利得型基金	898,835,108	29.99%	-	-	-	-
固定收益型 與其他型基金	1,159,423,168	38.69%	-	-	-	-
保守型基金組合	-	-	30,369,474,899	91.42%	90,887,094	87.25%
穩健型基金組合	-	-	1,565,234,567	4.71%	6,114,174	5.87%
積極型基金組合	-	-	1,285,607,324	3.87%	7,170,639	6.88%
合 計	2,996,852,138	100.00%	33,220,316,790	100.00%	104,171,907	100.00%

(二)檢陳結算至 104 年 9 月 30 日止，原私校退撫基金各主管機關提撥收支不足差額統計表（詳如附件 6）。

(三)投資策略執行小組：

- 1、檢陳 104 年 9 月 25 日第 3 屆第 21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7）。
- 2、檢陳業經 104 年 10 月 30 日第 3 屆第 22 次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委員會議審議通過之 104 年 10 月份退撫儲金資產配置調整建議書（詳如附件 8）及 104 年 11 月份原基金投資組合及篩選投資標的建議書（詳如附件 9）。
- 3、調整經 104 年 9 月 25 日第 3 屆第 21 次投資策略小組會議決議儲金之投資標的，原決議穩健型及積極型之投資組合皆申購「日盛貨幣市場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因信託銀行（中信銀）通知已無申購額度，故改申購「台新 1699 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詳如附件 10）。

**決 定：洽悉。**

三、會計組：

- (一)104 年 9 月份財務報表（詳如附件 11）。
- (二)結算至 104 年 9 月 30 日止，私校退撫儲金給付明細表及原私校退撫基金收支報告表（詳如附件 12）。

**決 定：洽悉。**

四、稽核組：

- (一)業經董事會確認之 104 年 9 月份稽核報告暨歷次內部稽核查核缺失事項追蹤報告，已於 104 年 10 月 6 日以儲金稽字第 1041001825 號函報教育部，並副知本會監察人。
- (二)依 104 年度稽核計畫進行內部稽核作業，業已完成 10 月份稽核報告(詳如附件 13)，歷次內部稽核缺失事項追蹤改善情形（詳如附件 14，104 年度繼續列管事項 5 項、103 年度繼續列管事項 1 項、102 年度繼續列管事項 1 項）。

**決 定：洽悉。**

五、秘書組：

- (一)截至 104 年 9 月 30 日應寄發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及公併私案件共計 595 件（詳如附件 15），均已完成作業。
- (二)為保存已結案之文件檔案進行檔案數位化作業，依規定每月案件標

- 準掃描量為 850 件，104 年 9 月份完成掃描共計 903 件（詳如附件 16）；預計於 105 年 3 月份完成追溯至 99 年度案件掃描之專案作業。
- (三)檢陳業經 104 年 10 月 16 日第 3 屆第 8 次監察人會議確認之第 3 屆第 7 次監察人會議紀錄（詳如附件 17）。
- (四)業於 104 年 10 月 23 日召開第 4 屆學校代表大會暨董事選舉，董事當選名單及候補名單（詳如附件 18）。
- (五)檢陳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名單（詳如附件 19）。
- (六)依教育部 104 年 11 月 3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40119546 號函，嘉義市私立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自 104 學年度起停辦（詳如附件 20）。
- 決 定：洽悉。**

#### 六、資訊組：

提供增額提繳儲金格式轉檔之程式予業務組使用，以減少各校自行轉檔之錯誤及人工作業。

**決 定：洽悉。**

陸、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專案報告：104 年 9 月份退撫儲金及原私校退撫基金投資組合績效評估報告（詳如附件 21）。

**決 定：洽悉。**

#### 柒、討論提案

##### 第一案

提案單位：業務組

案由：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及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等 3 所學校，擬為其教職員辦理增額提撥，由本會收支保管，並訂定增額提撥金辦法，是否同意，提請 審議。

說 明：

一、依新竹縣仰德高級中學 104 年 9 月 7 日(104)仰平人字第 1040906247 號函、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04 年 9 月 7 日私稻商人字第 10400000160 號函及天主教聖功學校財團法人臺南市天主教聖功女子高級中學 104 年 10 月 20 日南聖中教字第 1040000249 號函辦理。

二、案內所訂之增額提撥金辦法（詳如附件 22），辦法中已明訂提撥金之

存放、提撥、領取方式、自主投資自負盈虧及應揭露於財務報表中…等相關規定，經審查均符合增額提撥審查之原則。

**決 議：通過。**

## 第二案

提案單位：會計組

案 由：有關本會 104 年度財稅簽暨 105 年度諮詢服務委任案事宜，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會 103 年度財稅簽暨 104 年度諮詢服務係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以下簡稱勤業眾信)辦理。
- 二、勤業眾信服務期間，均依契約如期完成查核報告及簽證申報報告書，且配合提供會計、稅務與內部控制諮詢建議及即時服務。經會計組初步評估後，其表現良好，檢附「服務效益評估報告」(詳如附件 23)。另依契約書第六條規定，於年度服務完成後，若本會認定勤業眾信表現優良，於契約屆滿後，得依實際情形延續契約 6 次(1 次 1 年，已續約 1 次)，故建請同意續予委任。
- 三、業經 104 年 10 月 16 日第 3 屆第 8 次監察人會議審議，決議若經董事會認定勤業眾信表現優良，且經洽其同意後，准予續任。

**決 議：通過。**

## 第三案

提案單位：稽核組

案 由：檢陳本會「105 年度稽核計畫」(詳如附件 24)，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依本會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之規定，稽核人員應於年度開始 1 個月前，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次年度稽核計畫，據以實施內部稽核作業。
- 二、年度稽核計畫需經董事會議通過，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 議：修正後通過。**

## 第四案

提案單位：資訊組

案 由：有關本會資訊會議設備請購案(詳如附件 25)，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為達到本會會議進行資料共享及遠距離參與效益，擬請購資訊會議設備。

- 二、本年度原編列採購平板電腦之預算數新臺幣 50 萬元，轉為購置資訊會議設備，經初步訪價瞭解，報價約新臺幣 70 萬元。
- 三、上開不足之差額，將依本會預算流用辦法規定，由本年度無形資產預算流用至資訊設備。

**決 議：通過。**

#### 第五案

提案單位：財務組

案 由：有關投資策略執行小組執行秘書代理人1職，提請 審議。

說 明：

- 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投資策略執行小組設置要點第 4 點規定：本小組置執行秘書一人，由本小組召開會議遴選具有基金管理及證券投資專長之委員擔任。
- 二、因陳執行秘書登源個人因素，需請假一段時日，為利投資策略執行小組業務之遂行，如遇執行秘書請假時，擬由本小組具有基金管理及證券投資專長委員暫代之；若小組無適當人選時，則由本會財務組組長暫代。

**決 議：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下午 3 時 35 分)